

#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基本情况：**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向贵会提交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通过审核，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8 号）。

本次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为蒋晓东、虞婷婷，现拟变更为盛明伟、虞婷婷。

**变更事由：**原签字会计师蒋晓东已连续五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根据《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证监会计字（2003）13 号）的相关规定，不再担任本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签字会计师，故不再担任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签字会计师，现将签字会计师变更为盛明伟、虞婷婷。

本公司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之签章页)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